

纪念改革开放30周年百种重点图书

全国档案编研出版重点项目

广东 改革开放三十 年重要档案文献

GAIKEIFANG SANSHINIAN
ZHONGYAO DANGANWENXIAN · GUANGDONG

4

广东省档案馆◎编

中国档案出版社

改革开放三十年重要档案文献

广东 ④

广东省档案馆 编

中国档案出版社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的通知

(二〇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各地级以上市、顺德市人民政府，省府直属有关单位：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业经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并结合本地区、本行业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发展计划和实施办法。省直各部门制定的重点专项计划经省计委审查后，报省政府审定并下达；行业计划报经省计委审定后，由省计委和各部门联合下达。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

(二〇〇一年二月十九日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2001 年到 2005 年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期。“十五”时期是我省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奠基期，也是我省经济结构的调整期，经济体制的完善期，适应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新形势的过渡期。“十五”计划是我省进入二十一世纪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

制初步建立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十五”计划包括计划纲要、重点专项计划、行业计划和地区计划。本纲要是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编制的，是今后五年我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总体战略部署，是战略性、宏观性、政策性的计划，计划指标总体上是预期性、指导性的。

一、发展环境

（一）经济发展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当前，世界科技发展日新月异，知识经济已见端倪；经济全球化趋势不断增强，区域经济一体化步伐加快；以跨国公司全球购并为主要特征的结构调整和产业重组规模空前，国际分工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国际经济竞争日益激烈。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更显突出，经济结构调整和体制改革进入解决深层次矛盾阶段；经济的开放程度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日趋国际化；随着我国加入WTO，我省金融保险、商贸旅游、网络信息、中介服务等服务业将成为外资进入中国的重要登陆点；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为我省的经济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经济环境的这些变化，既使我们面临更多的挑战，又给我们带来新的机遇。

（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基础和面临问题

“九五”时期，全省大力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着力消除亚洲金融危机带来的影响，实现经济稳中求进，有效增长，全省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经济总量继续居全国首位，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基本完成了“九五”计划的各项主要任务。

1. 国民经济稳定增长。预计2000年，国内生产总值达9506亿元，年均增长10.3%，人均国内生产总值12973元，约合1563美元（按8.3元：1美元折算，下同）；三大产业比例由1995年的15.1：50.2：34.7调整为10.4：51.1：38.5。

2.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经济市场化程度较高，要素市场体系基本形成，国有企业改革取得新进展，社会保障体制改革进程加快，依法治省初见成效。

3.“科教兴粤”成效显著。全省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及科技成果产业化继续居全国领先地位。预计2000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14.7%，比1995年提高6.4个百分点；全省已基本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同龄人口高等教育入学率达到11.35%。

4. 对外开放不断深化。出口商品结构和市场结构继续优化，外商投资领域不断拓宽，建立了广东经济发展国际咨询会制度。预计2000年外贸出口919.2亿美元，年均增长10.2%。外商直接投资维持在较高水平，五年累计达598亿美元，是“八五”时期的1.84倍。

5. 基础设施建设日臻完善。“九五”期末，全省公路通车里程达9.7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1185公里，分别是1995年的1.15倍和3.3倍；电话普及率达38.8%，比1995年提高26.7个百分点；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分别达96.2%和96.6%；发电装机容量达3185万千瓦；五年修建、加固江海堤围2117公里。

6. 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预计2000年，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95年的12.4‰降为10‰以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761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654元，年均实际增长分别为3.9%和4.4%；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分别达19.5和22.4平方米；人均用电1739千瓦时；有60个县（市、区）实现小康；城市化水平达31.5%（按户籍人口计算）；城市人均公共绿地面积8.6平方米，环境综合指标达73分；平均预期寿命达75岁。

未来五年我省经济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将比“九五”中后期有较大改善，但也面临以下突出的矛盾和问题：

——产业结构尚需大力调整。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能力较弱，产业组织的专业化和社会化程度较低，第三产业发展速度和水平不高，农业产业化仍需加快步伐。

——体制改革在某些方面仍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有待完善；一些行业的垄断格局尚未打破；现行部分法规还不适应加入WTO的要求；社会保障体系不够健全。

——依法治省工作存在薄弱环节。一些地方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问题突出，在经济和社会管理中重行政手段，轻法律、经济手段的现象比较普遍，软环境建设亟待加强。

——人口、资源、环境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矛盾仍然突出。人口增长压力大，劳动力整体素质不高，高层次人才不足；劳动就业、人口老龄化等社会问题日益突出；城镇的规划与管理亟待加强；江河污染加剧，大气污染严重；非法占用耕地现象尚未得到遏制，人地矛盾日趋突出。

——区域发展不平衡。山区及贫困地区与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差距拉大，脱贫致富工作仍需加大力度。

二、奋斗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增创新优势，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总目标、总任务统揽全局，解放思想，开拓进取，继续实施外向带动、科教兴粤、可持续发展三大战略，增创体制、开放、产业、科技四大优势，大力推进工业化、城市化、信息化，正确处理改革、发展与稳定的关系，努力实现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的相互促进，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与可持续发展的统一，为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打下更坚实的基础。

（二）奋斗目标

经过“十五”时期的努力，全省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主要经济指标继续居全国前列，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取得重大进展，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明显提高，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步伐加快，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水平较大提高，不同类型地区协调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对外开放上新水平。科技教育事业发展取得新突破，生态环境较大改善，精神文明建设与民主法制建设有新进展，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

——主要经济指标继续居全国前列。国内生产总值达16300亿元，年均增长9%左右；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20000元（约合2410美元），年均增长7.7%。

——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取得重大进展。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分别为3%、9.5%、9.5%，三大产业比例达到7:51:42；所有制结构进一步

完善；地区经济布局趋向合理；城市化水平达40%以上。

——社会需求稳步增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年均增长8%；出口总额年均增长8.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2.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略有增长。

——科技教育事业发展取得新突破。每万人从事科技活动人数达26人；全社会研究与发展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1.5%；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23%。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70%以上；同龄人口高等教育入学率达16%。

——生态环境较大改善。环境综合指标达到80分，其中城市空气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跨市河流交界断面水质达标率70%，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达95%以上；城市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10平方米以上。

——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人口自然增长率降至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实际增长5%；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均达25平方米左右；建立覆盖全社会的社会保障体系；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左右；平均预期寿命75.5岁。

实现以上奋斗目标，必须把发展作为主题，在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的基础上，努力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把结构调整作为主线，坚持在发展中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在经济结构调整中保持快速发展。把改革开放和科技进步作为动力，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把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努力满足全省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与文化需求。

三、结构调整

全面提升产业结构，大力推进工业化、城市化和信息化，积极协调区域经济发展，逐步优化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是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主要任务。

（一）大力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优化提高第二产业，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切实加强第一产业，大力培育不同产业融合渗透的优势产业群，提高产业的整体素质。

1. 优化提高第二产业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发展电子信息、电器机械和石油化工三大新兴支柱产业，改造提高纺织服装、食品饮料和建筑材料三大传统支柱产业，培育发展汽车、医药、造纸、环保等一批有潜力的产业。把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运用高新技术、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作为我省经济的第一增长点，形成以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以传统优势产业为基础，新兴支柱产业为支撑的工业体系。

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计算机及其相关设备、数字通信及网络设备、数字视听产品、光纤设备、激光产品、新型电子元器件，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文操作系统、信息平台、信息检索、网络管理与信息安全软件、生产与办公自动化管理软件、系统集成与智能软件等。

生物技术产业重点发展细胞工程、蛋白质及酶工程、荧光 PCR（多聚酶链反应）诊断、基因芯片诊断、发酵工程、生物医学工程和新型食品添加剂等，加强生物制药、基因工程、海洋药物、药物新剂型等医药技术的研究开发，大力推进中药现代化。

光机电一体化产业重点发展自动控制系统及装置、数控设备及精密机械、智能化仪器仪表及设备、电子医疗器械、城市轨道智能交通及信息系统等。

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精细化工、工程塑料、精密合金、特种板材、电绝缘高分子、高强抗阻燃纤维、超细粉体及纳米、功能陶瓷、稀土等新型材料。

加快优化企业组织结构。继续支持工业龙头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催生一批研究、开发、生产一体化的大型企业集团，扶持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构建和完善以大企业为主导，大中小企业专业化分工、产业化协作的产业组织体系。全省各地首先是珠江三角洲地区要全面关闭污染环境的小玻璃厂、小水泥厂、小炼油厂、小纸厂、小火电厂、小炼钢厂和小煤矿等。

2. 加快发展第三产业

抓住我国加入WTO的机遇，加快服务业管理体制改革，打破行业垄断，扩大第三产业利用外资和民资的领域，规范第三产业的市场秩序，形成第三产业开放和发展的新格局。

大力发展信息服务业。加速信息技术向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领域的辐射和渗

透，推动产业信息化、信息网络化和网络大众化。

积极发展金融保险业。建立信用制度，发展票据贴现市场，争取国内外有实力的金融企业在广东设立分支机构，加快金融服务现代化、网络化建设，建立健全全省金融安全监管体系。开辟和扩大城乡保险业务。

建立现代流通体系。着力培养一批集价格形成、调节供应、信息发布等功能为一体的重点工业品和农副产品市场；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物流配送、多式联运、网上销售等现代流通组织形式和服务方式，形成现代化物流网络；推动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积极发展旧货业、租赁业、拍卖业等新兴流通业；培育一批跨行业、跨所有制的现代化大型商贸企业。

突出抓好旅游业。发挥我省岭南文化、亚热带风情、滨海滩涂、餐饮购物、经济特区等旅游资源优势，精心包装，大力推介，形成一批名牌景点和旅游线路；充分利用 144 小时便利签证政策，加快形成粤港澳大旅游区。完善旅游管理体制，适应旅游业的扩大开放。

推进社会事业部分领域的产业发展。将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中的非公益、非福利部分推向市场，使其建设和营运的成本通过市场获得补偿，并逐步形成产业，成为第三产业的新增长点。

大力发展中介和社区服务业。重点发展法律、会计、审计、科技、人才、信息咨询、资产评估等中介服务业；全面推进家政服务、医疗保健等社区服务业的发展；加快机关、企事业单位后勤服务的社会化。

促进房地产业的发展。重点发展功能齐全、设施完备的住宅小区，培育住房消费市场，发展房产二级市场和房地产金融业务，规范房地产市场和物业管理。

3. 切实加强第一产业

以提高综合生产能力、提高效益、增加农民收入为中心，继续加强农业的基础地位。大力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全面提高农业产业化、市场化和现代化的水平。

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在确保 285 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区和 175 亿公斤粮食生产能力的前提下，适当调整粮食播种面积，大力发展优质稻；积极发展高质、高产、高效农业和生态农业、出口创汇农业，重点发展具有我省特色的水果、蔬菜、花卉、药材等优质经济作物和绿色食品，因地制宜发展节粮型畜禽；以建设

海洋经济强省为目标，大力推进海洋综合开发，重点发展远洋捕捞和海水养殖，建设一批海洋渔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和海洋开发试验区。

推动农业科技开发和成果转化。加大农业科技投入，推进科技兴农。切实加强优质农林作物、畜禽、水产品品种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工作，大力推广现代集约化种养、节水灌溉、旱作农业、动植物病虫害综合防治等先进适用技术，加强农产品贮藏、运输、加工、销售各环节的技术研究和推广。

加快农业产业化和现代化。大力扶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发挥其在产供销和农业科研方面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产品储藏、加工、流通体系，建设大型现代化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产品出口销售网络，培育农业品牌，推广连锁经营。提高农业机械化和农业生产现代化装备水平。巩固完善商品粮基地和“三高”农业基地，加快建设珠江三角洲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雷州半岛南亚热带农业示范区。

深化农村改革，完善家庭联产承包双层经营体制，稳定农业承包关系，实现土地管理法制化，积极稳妥地推进农村税费改革和乡镇机构改革。进一步建立健全农业保护机制、粮食储备体系和粮食风险基金制度。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加快乡镇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步伐，增强农村经济实力。

（二）加速城市化进程

建立以广州、深圳为龙头，大中城市为骨干，小城市和小城镇为依托，布局合理、协调发展、特色鲜明的城镇体系。到2005年，全省城市化水平达到40%以上，其中经济特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达60%左右。

1. 强化中心城市地位

因势利导进行行政区划调整，发展形成若干个百万人以上的特大城市和一批50万人以上的大城市。强化广州、深圳中心城市功能，增强凝聚力、吸引力和辐射力；珠江三角洲地区要进一步加强统一规划和宏观调控，科学定位，实现功能互补，发展成现代化城市群；培育形成以汕头为中心的粤东城市群和以湛江为中心的粤西城市群；韶关、清远、梅州、河源、云浮等市的城区要成为山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区域中心。

2. 把发展小城镇作为推进城市化的重要途径

以“合理布局、科学规划、扩张为主、新建为辅、政府推动、市场运作”为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广东省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的通知

方针，加快发展小城镇，推进城乡一体化。优先发展300个左右区位条件好、综合实力强、发展潜力大的城镇作为中心镇，使之成为具有较强辐射和带动能力的区域性经济、文化中心。引导乡镇企业向小城镇集聚，把繁荣城镇经济、调整农村经济结构、保护生态环境与促进小城镇的发展建设结合起来。在有条件的地方继续试行建制镇的调整和重组。

3. 加强政府对城镇规划和建设的管理

调整完善区域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村镇建设规划，按现代化的要求划定都会区、城镇密集区、产业开发区、生态敏感区、农田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等区域性功能区。加强城市市区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充分发挥社区功能。对城镇总体规划审批，实行省管到县，市管到镇，县管到村。按照“划分事权、分级负责”的原则，各级政府依法行使在城镇规划、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权限。坚持以人为本和可持续发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严格控制城市的容积率，适度超前地配套完善城市公用基础设施，强化城镇的金融、商贸、信息、旅游、房产、文化、教育、卫生、社区以及社会保障等服务功能，旧城改造原则上应保留旧城格局，不应盲目大拆大卸，实现城镇的绿化、美化、净化，营造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城市生态环境。

4. 建立和完善推进城市化的运行机制

建立城镇建设投融资新机制。加大政府对城镇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按规定收取的各项城建税费全部用于城镇的建设和管理；利用外资和民资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公用设施部分实行有偿使用；国有存量土地收益的大部分用于城镇建设。

改革土地流转使用制度。大力推行在较大范围内保证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土地置换政策，引导城镇建设用地相对集中，确保城镇建设用地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改革户籍制度。广州、深圳实行“控制总量、优化结构”的户口政策，主要吸纳高层次人才。其他大中小城市用准入条件取代进城人口控制指标，依次放宽准入条件，凡在县级市市区及以下小城镇有合法固定住所、稳定职业或生活来源的农民，均可根据本人意愿转为城镇户口。

（三）协调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分类指导、梯度推进、协调发展、共同富裕”的方针，发挥经济特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的龙头带动作用，加快我省东西两翼地区和粤北山区的发展步伐。“十五”期末，广州、深圳力争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经济特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在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进程中迈出更大步伐，东西两翼地区达到宽裕小康水平，山区全面实现小康。

1. 广州和深圳

广州、深圳两市要充分发挥优势，强化科技、教育、文化、信息、金融、商贸、交通和旅游的区域中心地位，特别要成为高新技术研究开发的核心基地，努力建设成为在全省发展中起龙头带动作用，在国内城市发展居前列，在国际上影响大的现代中心城市。

2. 经济特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

围绕2010年左右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目标，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通过科技创新和体制创新，加快从工业化中期向后工业化的过渡，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推动高新技术产业、优势传统产业以及现代服务业的发展上新水平，率先基本实现城乡一体化、基础设施现代化、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力争把这一地区建成以电子信息产业为先导的高新技术产业带，国际经贸的重要基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先行区和可持续发展示范区。

3. 东西两翼地区

以增强经济实力和发展后劲为总任务，以调整经济结构为契机，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发展“三高”农业、特色工业、海洋产业、旅游业和商贸流通业，壮大经济总量。积极发展民营经济，兴办工业园区，广泛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加快城镇化进程，提高工业化水平。加强基础设施特别是水、电、路的建设，注重保护和利用水资源，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改善投资环境。

4. 山区和贫困地区

山区和贫困地区要发动群众，自力更生，以全面实现脱贫奔康为总目标、总任务统揽工作全局。一是推进农业产业化，形成一批农业支柱产业、龙头企业和名牌产品。二是加快工业化进程，因地制宜发展适合山区生产力水平的经济项目，创造条件承接珠江三角洲地区的产业转移和辐射，走优势资源开发、深度加工增值的路子。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吸引外资开展“三来一补”，改组改造基础

较好的国有企业。三是以旅游业为龙头带动第三产业发展。四是加强山区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围绕旅游线路配套完善山区公路网。五是着力改善山区投资软环境，发展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加强对科技人员和干部的培训。

贫困地区以增加贫困农民收入为中心，继续巩固行政村的“四通”（通机动车、通电、通邮、通电话和电视）和农户的“四个一”（有一块“保命田”、输出一个劳动力、挂上一家农业龙头企业、学会一门实用技术）工程，确保到2003年全省16个贫困县实现脱贫目标。

5. 加加大对山区和贫困地区的扶持力度

加大省对东西两翼、粤北山区和贫困地区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优先安排东西两翼和山区地级市的高速公路建设资金，确保通往韶关、梅州、河源的高速公路2003年建成通车。对山区县、贫困县和少数民族自治县的国道、省道公路建设补助标准在“八五”期补助标准的基础上分别提高25%、80%和100%。继续贴息支持山区县农业开发和小水电建设。继续实行对山区、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对口帮扶和挂钩扶持，扩大对口扶贫领域，积极推动科技、教育、卫生和生态扶贫。

制定产业政策，通过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促使珠江三角洲地区的资源加工型和劳动密集型产业向山区和两翼地区转移，在山区和两翼地区布点建设一批大型水泥厂和燃煤电厂，同时注重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在有条件的山区建立省级出口加工区和旅游度假区。建立珠江三角洲地区与山区的经贸洽谈会制度。

四、信息化

把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放在优先位置，大力推进信息产业化、产业信息化，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实现社会生产力的跨越式发展。到2005年，信息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1%，网络用户超过1000万户，企业上网率达60%。

（一）大力推进信息技术产业化

高起点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和软件业，以电子信息产业为龙头带动产业优化升级。实行引进与自主创新相结合，攻克一批制约行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重点推进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高性能计算机、系统软件、超高速网络系统、新一代移动

通讯装备和数字电视系统等核心信息技术的产业化，抢占信息产业发展的制高点。以市场为手段，以资本为纽带，整合省内资源，增强产业配套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逐步形成具有自己品牌的整机生产能力。通过提高研发经费提取率、加快设备折旧、面向国内外直接融资、以市场换技术等措施，将初具规模的信息技术企业迅速做大做强，培育形成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著名品牌、在国内占有一定市场比重、在国际占有一席地位的信息装备制造企业和软件企业。重点建设好珠江三角洲高新技术产业带和广州、深圳、珠海等地信息软件园，并在全省信息产业发展中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二）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标准、企业主体、资源共享”的原则，推进信息网络向综合化、宽带化和智能化发展。建设连接地级以上市、10千兆/秒以上速率的宽带光纤主干网，配套完善各市的局域光纤网，建立公共服务网和专业网，逐步实现信息网络覆盖国民经济各领域并进入办公室、家庭。推进电信、电视和计算机“三网融合”。鼓励民间资金进入信息基础设施领域，特别是区域网和用户接入网。

（三）全面推进国民经济信息化

加快信用制度、质量监督、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等保障体系建设，推动信息技术在国民经济各行业和各领域中的广泛应用，逐步实现产业信息化。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建立与电子商务相配套的认证体系、网上支付体系和物流配送体系，重点发展银行卡、网络银行、在线证券交易和其他以网络为基础的金融服务，推进商贸、保险等领域的电子交易。

运用信息技术提高传统产业生产和服务的自动化、智能化和网络化水平。借助企业资源计划、计算机集成制造和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等系统，推进企业实现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等内部资源的优化整合，逐步实现企业管理现代化。建立农业信息化服务体系，重视信息网络技术在农产品交易、农业技术推广等领域的应用，加快农业产业化和现代化进程。

（四）积极推动社会信息化

推进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建设一批对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基础性数据库、公益性信息资源交换中心和资源服务虚拟网。推进全社会普及信息

化知识和技能，提高政府行政管理、社会公共服务的计算机及网络的应用程度，在各类学校普及计算机和网络教育，发展远程教育和远程医疗，面向居民生活提供丰富多彩的信息产品和网络服务。重点建设政府信息网、科技教育网、新闻宣传网、社会保障网、社区服务网、政法信息网和数字图书馆等。

五、基础设施

大力推进基础设施现代化，重点加强高速公路网、信息网、分质供水网、天然气网、电网、地铁、轻轨、航空港、海港等“五网、两铁、两港”建设，充分发挥基础设施的整体效益。“十五”期末，新增公路通车里程5000公里，其中高速公路1150公里，新增铁路312公里，新增港口吞吐能力1.2亿吨，机场旅客吞吐量达2682万人，航空货运量达60万吨；固定电话用户达到2000万户，移动电话用户达到3000万户，电话普及率达65%；新增电力装机容量1500万千瓦，新增500千伏输电线路1700公里。

（一）加快高速公路网建设

加大高速公路建设力度，实现2005年年底前全省所有地级市通高速公路，形成连通全部地级以上市、连接周边省区的高速公路主骨架。加快以国道、省道改造为主的区域干线公路建设，形成市到县通一、二级公路，与高速公路网相互连接、相互补充、层次分明的区域干线公路网，提高公路运输整体效益。重点建设京珠线韶关小塘—广州—番禺坦尾、同三线汾水关—汕头和开平—阳江—茂名—湛江、惠来—普宁—揭阳、惠州—河源、汕头—揭阳—梅州、三水—肇庆—云浮、广州—惠东、渝湛线遂溪—山口、梅州—河源等高速公路项目。加快深港西部通道建设。继续开展珠海至香港大桥工程的前期研究。

（二）建设以自来水直接饮用为目的的分质供水网

在珠江三角洲及其他有条件地区的城市，有计划地建设将自来水加工后直接饮用的居民小区分质供水系统，解决1000万人口直接饮用水供水问题。条件成熟后与新丰江等优质水源的输水主管道连接，逐步形成城市分质供水网。研究和制定本省直接饮用水水质标准。

（三）建设液化天然气主干网及相关工程

在珠江三角洲规划建设总长度 508 公里的液化天然气输气主干管线，“十五”期间建设一期工程 327 公里，向广州、深圳、东莞、佛山等城市的居民、商业和工业供气；建设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和燃气电厂。

（四）完善电源和电网建设

继续实行电力建设适度超前的方针，在贯彻国家“西电东送”战略，积极吸纳西南各省电量的前提下，集中力量建设大型骨干电厂，加大淘汰小火电机组力度，实现“以大顶小”。加快发展燃气电厂、蓄能电站，积极稳妥发展核电，充分利用可再生资源，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广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技术。继续加强电网建设，全面完成城市电网和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实现城乡同网同价。积极推进电力管理体制改革，实行“厂网分开、竞价上网”。

（五）建设广州、深圳地铁工程和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系统

加快广州地铁二号线、深圳地铁首期等在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开工建设广州地铁三号线、深圳地铁二期。规划建设以广州为中心、衔接港澳的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系统，近期建设广州至白云国际机场、广州至佛山—顺德—番禺城际快速轨道项目。继续建设粤海铁路广东段、京九铁路龙川北至常平段复线，改造广州铁路枢纽，开工建设广深四线等工程。

（六）建设以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为中心的航空港体系

加快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及配套设施建设，巩固广州白云机场作为国内的国际航空中枢地位，形成以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为枢纽机场，深圳、汕头、珠海、湛江等机场为干线机场的民用航空运输体系。继续开展潮汕机场的前期工作。

（七）建设以枢纽港为中心的港口体系

继续发展和完善广州港、深圳港、汕头港、湛江港、珠海港等枢纽港口，重点发展大型集装箱专业化码头和集装箱运输系统，带动支线港口的发展。加快沿海枢纽港口航道整治，开辟深圳铜鼓航道，建设以西江水运主要通道和珠江三角洲地区千吨级以上航道为骨干、五百吨级航道为基础的航道网。

（八）加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继续抓好北江大堤、十大堤围和重点江海堤围的除险加固和安全达标工作，提高西江、北江、东江、韩江、榕江、鉴江、漠阳江等主要江河的防洪能力，综合整治珠江八大出海口门。加快完成现有大中型水库、水闸的除险加固和灌溉配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下达《广东省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的通知

套工程。加快雷州半岛西南部治旱工程和东深供水四期工程建设，开展乐昌峡、高陂水利枢纽等工程的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潮汕水利枢纽工程。到2005年，全省大中城市防洪能力达到100年一遇，大江大河防洪能力达到50年一遇的标准。

（九）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和监管机制

建立区域性重大项目综合协调机制，避免重复建设，发挥综合效益。实行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分类管理，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放开基础设施的投资领域，通过推行特许权经营、转让已运营项目经营权等方式，吸纳民间投资和国外投资。全面实施招投标制、项目法人制、资本金制、监理制及稽查制，保证工程质量，提高工程效益。规范经营性基础设施的收费管理。

六、体制创新

大胆探索，深化改革，突破影响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性障碍，建立起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一）调整和优化所有制结构

按照“调整布局、有进有退、加强重点、优化结构”的方针，进一步调整国有经济布局。通过结构调整和资产重组，使国有资本向国民经济的关键领域和重要行业集中，进一步发挥国有资本推动支柱产业、先导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作用，壮大骨干企业规模，提高效益，增强国有经济的竞争力、控制力。

积极探索公有制的多种有效实现形式，鼓励不同所有制企业之间的投资、融资、参股，发展混合所有制企业。把发展非公有经济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在一般竞争性行业对非公有经济参股股权比例不作限制，引导私营企业进行现代企业制度改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二）建立和完善市场体系

完善要素市场体系，强化市场监管，打破市场壁垒、市场分割和行业垄断，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重点规范发展资本、产权、土地、技术、劳动力等要素市场，完善交通、电力、通信、信息、旅游、中介服务、城市公用事业等领域的市场准入规则。依法推行工程招标投标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健全政府在基础性、公益性服务行业的价格调节机制，全面实行